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33 MEDIA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087)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2014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89,309	114,630
銷售成本		(63,208)	(88,908)
毛利		26,101	25,722
其他收入	4	2,456	6,40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	(10,711)	(10,602)
銷售及分銷支出		(24,539)	(38,750)
行政支出		(37,085)	(39,02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	30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421)	16
除稅前虧損	6	(44,197)	(56,205)
稅項	7	(808)	(3,423)
持續經營業務年度虧損		(45,005)	(59,628)
已終止業務			
已終止業務年度虧損		(247)	(120)
年度虧損		(45,252)	(59,748)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6,278	(871)
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38,974)	(60,6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44,935)	(59,003)
— 已終止業務		(247)	(120)
		(45,182)	(59,123)
非控股權益應佔持續經營業務年度虧損		(70)	(625)
		(45,252)	(59,748)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8,904)	(59,994)
非控股權益		<u>(70)</u>	<u>(625)</u>
		<u>(38,974)</u>	<u>(60,619)</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經重列)
每股基本虧損	9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		<u>2.18</u>	<u>6.80</u>
持續經營業務		<u>2.17</u>	<u>6.7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12月31日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168	11,468
無形資產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7,510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1,145	1,56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6,241	6,239
可供出售投資		–	–
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49,591	25,671
應收貸款	10	–	8,810
貿易應收賬款	11	3,700	3,079
		80,845	64,343
流動資產			
應收貸款	10	–	33,167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15,644	16,54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47,833	29,558
持作買賣投資		6,137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613	14,952
短期銀行存款		–	10,3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0,334	29,790
		505,561	134,36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2	21,667	26,5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2	17,370	19,854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000	3,000
應付稅項		1,425	2,043
		43,462	51,416
流動資產淨值		462,099	82,944
資產淨值		542,944	147,287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36,721	3,957
儲備		500,576	137,9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37,297	141,900
非控股權益		5,647	5,387
權益總額		542,944	147,287

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法例第3號，經合併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其直接控股公司為力眾有限公司(「力眾」)(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力眾由協旺有限公司及博凱有限公司(均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分別由本公司最終控股方阮先生及林先生全資擁有)共同控制及擁有48.73%及48.73%。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33號中港城1座2001室。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而非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此乃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人民幣為呈列貨幣最為方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0至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1至2013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上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⁶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例外情況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注資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聯合經營權益會計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確認未變現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的澄清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2至2014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¹ 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就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份年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2009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進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隨後於2010年修訂，加入有關金融負債分類和計量及終止確認的規定，其亦進一步於2013年修訂，加入有關一般對沖會計法的新規定。於2014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另一經修訂版本主要加入a)有關金融資產的減值規定及b)藉為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有限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闡述如下：

- 所有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以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地，倘債項投資於目的為收取合約性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下持有及附有純粹作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付款的合約性現金流量，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的債務工具，乃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所有其他債項投資及權益投資於其後會計期末按其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權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公平值的其後變動，一般僅有股息收入方會於損益內確認。

- 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計量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由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引起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項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將會導致或擴大損益的會計錯配。由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引起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列至損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所有公平值變動金額均於損益中呈列。
- 就金融資產的減值而言，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除與本集團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有關的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的潛在提早確認信貸虧損外，基於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分析，本公司董事預期，往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其他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獲頒佈，其制定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以將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入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載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的收益確認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收益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益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的披露資料。

本公司董事預期，往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或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所作披露資料產生重大影響。然而，直至完成詳細審閱前，就其影響提供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於2016年1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訂明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的方法。該準則提供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12個月的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體上保留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中對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規定，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營運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公司董事預期，往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或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所作披露資料產生重大影響。然而，直至完成詳細審閱前，就其影響提供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收益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年度收益分析如下：		
平面媒體廣告收入	80,673	89,839
戶外廣告收入	<u>8,636</u>	<u>24,791</u>
合計	<u><u>89,309</u></u>	<u><u>114,630</u></u>

來自戶外廣告收入的收益包括有關提供廣告服務而本集團收取或將收取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住宅物業的金額人民幣1,252,000元(2014年：人民幣2,418,000元)。收益乃根據所提供廣告服務的公平值(與物業的公平值相若)經參考同區類似物業的市值釐定。

分類資料

本集團根據其向執行董事(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作出的內部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類及計量分類利潤，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本集團的可呈報經營分類如下：

- (a) 平面媒體廣告：於中國銷售在若干鐵路服務派發的雜誌的廣告位；
- (b) 戶外廣告：於中國銷售若干機場管制塔及若干鐵路站的戶外廣告位(主要為燈箱形式)；及
- (c) 電影投資：就中國電影票房的利潤分配及電視劇發行收入進行電影投資。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新設一個經營分類—於中國從事電影投資業務。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出售三三顧問服務有限公司（「三三顧問」，主要從事放債業務）的全部股權。因此，本集團的放債業務被視為已終止業務。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決定將本集團的資源集中於平面媒體廣告、戶外廣告及放債業務，並決定終止透過鐵路運輸音頻廣播從事音頻廣告業務。因此，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音頻廣告合約屆滿後，本集團並無與客戶重續該等合約。本集團的音頻廣告業務被視為已終止業務。

下文呈報的分類資料並不包括已終止業務的任何金額，而已終止業務乃於附註17披露。

分類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呈報經營分類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平面媒體 廣告 人民幣千元	戶外廣告 人民幣千元	電影投資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外間客戶	<u>80,673</u>	<u>8,636</u>	<u>-</u>	<u>89,309</u>
分類利潤(虧損)	<u>29,612</u>	<u>(8,955)</u>	<u>(350)</u>	<u>20,307</u>
銀行利息收入				565
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 虧損淨額				(3,374)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42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支出				<u>(61,276)</u>
除稅前虧損				<u>(44,197)</u>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平面媒體 廣告 人民幣千元	戶外廣告 人民幣千元	電影投資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外間客戶	<u>89,839</u>	<u>24,791</u>	<u>—</u>	<u>114,630</u>
分類利潤(虧損)	<u>29,167</u>	<u>(11,387)</u>	<u>—</u>	<u>17,780</u>
銀行利息收入				1,729
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 虧損淨額				1,253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1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支出				<u>(77,013)</u>
除稅前虧損				<u>(56,205)</u>

可呈報經營分類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業績指各分類賺取的溢利或產生的虧損，惟並無分配銀行利息收入、若干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虧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業績以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支出。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支出包括銷售及分銷支出、行政支出及其他經營支出。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計量方式。

分類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可呈報經營分類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2015年12月31日

	平面媒體 廣告 人民幣千元	戶外廣告 人民幣千元	電影投資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分類資產	20,955	24,539	37,867	83,361
於一間合營公司的權益				1,14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6,241
持作買賣投資				6,137
應收一間前附屬公司款項				14,79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38,78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6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0,334
綜合資產				<u>586,406</u>
持續經營業務				
分類負債	27,910	5,625	-	33,53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9,927
綜合負債				<u>43,462</u>

於2014年12月31日

	平面媒體 廣告 人民幣千元	戶外廣告 人民幣千元	電影投資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分類資產	30,082	28,276	-	58,358
於一間合營公司的權益				1,56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6,23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35,47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4,952
短期銀行存款				10,3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790
有關已終止業務的資產				41,977
綜合資產				<u>198,703</u>
持續經營業務				
分類負債	17,444	17,652	-	35,09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6,125
有關已終止業務的負債				195
綜合負債				<u>51,416</u>

為方便監察分類表現及於分類間分配資源：

- 除物業、廠房及設備、持作買賣投資、應收一間前附屬公司款項、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若干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所有資產均已分配予各可呈報經營分類；及
- 除若干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及應付稅項外，所有負債均已分配予各可呈報經營分類。

其他分類資料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平面媒體 廣告 人民幣千元	戶外廣告 人民幣千元	電影投資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計量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類業績或 分類資產時計入的金額：				
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	-	642	-	642
呆壞賬(撥回)撥備淨額	(256)	757	-	501
出售其他非流動資產的虧損	-	5,668	-	5,668
非流動按金的估算利息收入	-	723	-	723
廣告代理費支出	32,780	8,838	-	41,618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平面 媒體廣告 人民幣千元	戶外廣告 人民幣千元	電影投資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計量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類業績或 分類資產時計入的金額：				
無形資產攤銷	-	384	-	384
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	-	6,224	-	6,224
呆壞賬撥備(撥回)淨額	1,066	(200)	-	866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	6,236	-	6,236
非流動按金減值虧損	-	8,984	-	8,984
非流動按金的估算利息收入	-	2,674	-	2,674
添置其他非流動資產	-	719	-	719
廣告代理費支出	30,893	20,894	-	51,787

地域資料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呈列的外間客戶收益資料以及本集團按資產以及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務所在地呈列的非流動資產資料概述如下。

	外間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	-	-	1,704	282
中國	<u>89,309</u>	<u>114,630</u>	<u>62,156</u>	<u>35,237</u>
	<u>89,309</u>	<u>114,630</u>	<u>63,860</u>	<u>35,519</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並無個別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總收益超過10%。

4. 其他收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利息收入	565	1,729
非流動按金的估算利息收入	723	2,674
政府補貼(附註)	76	289
其他	<u>1,092</u>	<u>1,716</u>
	<u>2,456</u>	<u>6,408</u>

附註：就政府補貼而言並無未履行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呆壞賬撥備淨額	501	866
非流動按金減值虧損	-	8,984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	439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640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附註)	-	1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186	(20)
出售其他非流動資產的虧損	5,668	-
匯兌虧損淨額	322	69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2,211	-
其他	1,183	133
	<u>10,711</u>	<u>10,602</u>

附註: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聯營公司(北京紫雲府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的30%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3,349,000元,產生出售虧損人民幣131,000元。

6. 除稅前虧損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1,175	1,27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41	1,281
平面媒體及戶外廣告代理費(計入銷售成本)(附註)	41,618	51,787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	384
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642	6,224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計入銷售成本)	-	6,236
樓宇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	6,185	5,741
僱員福利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26,661	33,99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871	7,457
僱員福利支出總額	<u>32,532</u>	<u>41,447</u>

附註:廣告代理費指根據廣告代理協議支付每月固定之代理費。

7. 稅項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本年度稅項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57	3,49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49)	—
	<u>808</u>	<u>3,495</u>
遞延稅項	—	(72)
	<u>808</u>	<u>3,423</u>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內在香​​港並無任何應課稅利潤，故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8. 股息

兩個年度內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2014年：無）。

9. 每股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u>(45,182)</u>	<u>(59,123)</u>

	股份數目 2015年 千股	2014年 千股 (經重列)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076,411</u>	<u>870,000</u>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重列，以反映於2015年10月進行供股的影響。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分別呈列每股攤薄虧損資料。

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乃按以下各項計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45,182)	(59,123)
減：已終止業務的年度虧損(附註17)	<u>247</u>	<u>120</u>
用作計算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	<u>(44,935)</u>	<u>(59,003)</u>

所用分母與上述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者相同。

已終止業務

已終止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為每股人民幣0.01分(2014年：每股基本虧損每股人民幣0.02分)，乃根據已終止業務年度虧損人民幣247,000元(2014年：人民幣120,000元)及上述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分母計算。

10. 應收貸款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無抵押定息貸款	-	13,624
應收有抵押定息貸款	-	28,353
	<u>-</u>	<u>41,977</u>
按以下類別分析：		
流動	-	33,167
非流動	-	8,810
	<u>-</u>	<u>41,977</u>

本集團應收定息貸款所面臨的利率風險及合約到期日載列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定息貸款*：		
一年內	-	33,167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485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1,684
五年以上	-	6,641
	<u>-</u>	<u>41,977</u>

* 到期金額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原定還款日期計算。

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尚未收回應收貸款，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於2014年12月31日，應收貸款概無逾期或個別減值。

於2014年12月31日，所有應收貸款載有按要求償還的條款。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管理層並無注意到借款人的財務狀況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故本集團不會行使該條款，因此，人民幣8,810,000元的金額已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於2014年12月31日，應收有抵押貸款乃以住宅物業作抵押。應收無抵押貸款則以個人擔保作保證。

本集團應收貸款的實際利率(相等於合約利率)介乎以下範圍：

	2015年	2014年
實際利率(年利率)：		
應收定息貸款	<u>不適用</u>	<u>10.0% – 36.0%</u>

1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41,235	48,759
減：累計撥備	<u>(21,891)</u>	<u>(29,137)</u>
	<u>19,344</u>	<u>19,622</u>
按以下類別分析：		
流動	15,644	16,543
非流動(附註)	<u>3,700</u>	<u>3,079</u>
	<u>19,344</u>	<u>19,622</u>

附註：本集團向若干物業發展商提供廣告服務。有關廣告服務的代價於2015年12月31日確認為非流動貿易應收賬款，金額為人民幣3,700,000元(2014年：人民幣3,079,000元)，已獲協定以中國若干住宅物業償付。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取得此等物業的實質擁有權。

本集團一般向其客戶提供介乎30天至18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款項實行嚴格監控，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貿易應收賬款並不計息。於報告期末，按各自確認收益的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壞賬撥備)的賬齡分析以及按票據發出日期呈列的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90天內	5,731	9,782
91至180天	4,571	2,620
181至365天	4,842	2,347
超過1年	<u>3,700</u>	<u>4,309</u>
	<u>18,844</u>	<u>19,058</u>
應收票據：		
90天內	-	282
91至180天	500	252
181至365天	<u>-</u>	<u>30</u>
	<u>500</u>	<u>564</u>
	<u>19,344</u>	<u>19,622</u>

呆壞賬撥備的變動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9,137	28,271
已確認減值虧損	4,460	3,184
年內已收回金額	(3,959)	(2,318)
撇銷為不可收回的金額	(7,747)	-
	<u>21,891</u>	<u>29,137</u>
於年末	<u>21,891</u>	<u>29,137</u>

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5,837,000元(2014年：人民幣12,432,000元)的應收款項，其於報告日期已逾期，惟因其已隨後於發佈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清償或因各客戶陸續清償，故本集團並未就減值虧損計提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該等應收款項的平均賬齡為240天(2014年：232天)。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4,826	4,907
91至180天	3,659	2,347
181至365天	3,652	1,582
超過1年	3,700	3,596
	<u>15,837</u>	<u>12,432</u>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5,138	14,147
應收一間前附屬公司款項	14,795	-
平面媒體及戶外廣告代理費以及其他預付款項	4,342	5,559
可退還按金	6,256	-
就廣告代理權支付的按金及其他	16,877	9,852
遞延現金代價(附註18)	425	-
	<u>47,833</u>	<u>29,558</u>
非流動：		
其他按金及預付款項	2,119	-
可退還按金	11,166	16,935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1,001	3,736
電影投資預付款項	35,305	5,000
	<u>49,591</u>	<u>25,671</u>
	<u>97,424</u>	<u>55,229</u>

12. 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的一般信貸期通常為30天至180天。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6,483	785
91至180天	3,055	3,946
超過180天	12,129	21,788
	<u>21,667</u>	<u>26,519</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的預收款項	11,103	8,577
應計薪金及員工福利	2,059	6,908
其他應計款項	2,074	2,292
其他應付稅項	2,134	2,077
	<u>17,370</u>	<u>19,854</u>

13.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美元	於綜合財務 報表呈列為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14年1月1日、2014年12月31日及 2015年12月31日	40,000,000,000	40,000	不適用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4年1月1日及2014年12月31日	600,000,000	600	3,957
於2015年4月22日發行認購股份(附註1)	120,000,000	120	743
於2015年10月8日透過供股發行股份 (附註2)	5,040,000,000	5,040	32,021
於2015年12月31日	5,760,000,000	5,760	36,721

附註：

- 於2015年4月22日，本公司按每股0.22港元的認購價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1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合計26,400,000港元(約人民幣21,101,000元)。認購股份乃根據本公司於2014年5月15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股東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發行。
- 根據於2015年8月31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一項普通決議案獲通過以批准供股。於2015年10月8日，本公司按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7股供股股份之基準按每股供股股份0.1港元的價格透過供股發行5,040,000,000股普通股。

所有股份與本公司現有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14. 經營租賃安排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於下列期限屆滿之就出租物業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6,834	4,058
第2年至第5年(包括首尾兩年)	2,716	4,222
	<u>9,550</u>	<u>8,280</u>

租約就年期1至3年(2014年：1至3年)進行磋商。

15. 承諾

除上文附註14所述經營租賃承諾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承諾：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平面媒體及戶外廣告代理費	<u>15,045</u>	<u>69,225</u>

16.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4年：無)。

17. 已終止業務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終止業務

於2015年9月16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出售於三三顧問的全部股權，代價為500,000港元(約人民幣425,000元)。於出售前，三三顧問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按揭抵押貸款及短期貸款。因此，本集團有關放債業務的經營分類呈列為已終止業務。

不再提供放債經營分類的年度虧損載於下文。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內的比較數據已作重列，以將放債呈列為已終止業務。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放債虧損	(228)	(13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u>(19)</u>	<u>-</u>
	<u>(247)</u>	<u>(139)</u>

於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9月16日期間，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的放債業績如下：

	2015年 1月1日至 2015年 9月16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900	982
服務成本	(56)	(300)
其他收入	61	11
其他收益及虧損	(2,155)	-
行政支出	(978)	(832)
	<hr/>	<hr/>
除稅前虧損	(228)	(139)
稅項	-	-
	<hr/>	<hr/>
年度虧損	(228)	(139)

已終止業務的年度虧損包括下列各項：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2,155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9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583	49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2	12
	<hr/> <hr/>	<hr/> <hr/>

三三顧問於出售日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於附註18披露。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終止業務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決定將本集團的資源集中於平面媒體廣告、戶外廣告及放債業務，並決定終止透過鐵路運輸音頻廣播從事音頻廣告業務。因此，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音頻廣告合約屆滿後，本集團並無與客戶重續該等合約。本集團的音頻廣告業務被視為已終止業務。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終止業務的業績分析如下：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收入及利潤	19
稅項	-
	<hr/>
已終止業務的年度利潤	19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音頻廣告業務為本集團經營現金流量淨額帶來人民幣19,000元。

1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如附註17所述，於2015年9月16日，本集團於出售其附屬公司三三顧問時終止經營其放債業務。三三顧問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遞延現金代價	<u>425</u>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
應收貸款	11,403
銀行結餘及現金	5,394
應計款項	(121)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u>(16,257)</u>
已出售資產淨值	<u>463</u>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應收代價	425
已出售資產淨值	(463)
應收代價的匯兌差額	<u>19</u>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u>(19)</u>
出售虧損產生的現金流出：	
已出售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u>5,394</u>

買方將於2016年3月31日或之前以現金方式支付遞延代價。

三三顧問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於附註17中披露。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益約為人民幣92,209,000元，包括持續經營業務的人民幣89,309,000元及已終止業務的人民幣2,900,000元，較去年約人民幣115,631,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3,422,000元或20.3%，包括持續經營業務的人民幣114,630,000元及已終止業務的人民幣1,001,000元。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支出總額約人民幣38,904,000元，相比去年約人民幣59,994,000元減少約35.2%。

分類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類收入的分析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2015年 佔總收入百分比(%)	2014年 佔總收入百分比(%)
平面媒體廣告	80,673	89,839	(10.2)	90.3	78.4
戶外廣告	8,636	24,791	(65.2)	9.7	21.6
	89,309	114,630	(22.1)	100.0	100.0

平面媒體廣告

平面媒體廣告收入為本年度的主要收入來源，佔本年度收入約90.3%。預期平面媒體廣告將繼續為本集團未來的主要收入來源。平面媒體廣告的收入主要指銷售由本集團營運的期刊的廣告位所產生的款額，並於刊登各廣告的期刊出版時確認。《旅伴》為全國性月刊，於中國所有中國高速鐵路（「高鐵」）列車和經挑選的常規列車上發行。《旅伴》的收入為本年度的主要收入來源，為本集團平面媒體廣告貢獻總收入約83.3%。

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武漢鐵路局轄下列車於2014年年底停止派發期刊《都市生活》及停發期刊《上海鐵道》。

戶外廣告

戶外廣告收入指銷售機場廣告位以及若干經挑選火車站所安裝燈箱及LED的廣告位的所得廣告收入。

戶外廣告收入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提早終止在火車站所安裝的燈箱及LED投放廣告，該業務持續錄得虧損，而並無就機場航空管制塔的廣告訂立新合約。

已終止業務放債利息收入

來自放債業務的收入為在香港提供按揭抵押貸款及短期貸款的利息收入。此乃自2014年年底起設立的新經營分類。本年度來自放債業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900,000元。由於本集團管理層決定集中本集團資源投放到平面媒體廣告業務及電影投資新分部，本集團於2015年9月16日出售三三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該公司從事向兩名獨立第三方放債業務。因此，本集團的放債業務已於本年度終止。

分類業績及分類毛利／(毛損)率

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類業績分析如下：

	收入		成本		分類業績		變動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平面媒體廣告	80,673	89,839	51,061	60,672	29,612	29,167	445	1.5
戶外廣告	8,636	24,791	17,591	36,178	(8,955)	(11,387)	2,432	21.4
電影投資	-	-	350	-	(350)	-	(350)	(100)
	<u>89,309</u>	<u>114,630</u>	<u>69,002</u>	<u>96,850</u>	<u>20,307</u>	<u>17,780</u>	<u>2,527</u>	<u>14.2</u>

於本年度，平面媒體廣告的分類業績錄得分類利潤約人民幣29,612,000元，較去年約人民幣29,167,000元增加約1.5%。分類利潤增加乃主要由於武漢鐵路局轄下列車於2014年年底停止派發鐵路錄得虧損的期刊《上海鐵道》及《都市生活》。戶外廣告的分類業績於本年度錄得分類虧損約人民幣8,955,000元，而去年則錄得分類虧損約人民幣11,387,000元。分類業績增加乃由於當地中國鐵路機關於2015年年中提早終止到期日於2015年之後的中國多個鐵路站戶外廣告位的所有廣告代理協議所貢獻，因此，每月固定廣告代理費大幅減少。截至2015年年底，本集團開始於中國從事新經營分類電影投資。由於電影製作於年底前尚未開始或發行，故中國電影票房及電視劇發行收入並無利潤攤分。

整體而言，分類業績由約人民幣2,527,000元增至人民幣20,307,000元，較去年約人民幣17,780,000元增加約14.2%。

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類毛利／(毛損)率分析如下：

	分類毛利／(毛損)率	
	2015年 %	2014年 %
平面媒體廣告	36.7	32.5
戶外廣告	(103.7)	(45.9)
電影投資	(100.0)	—
所有分類的毛利率	<u>22.7</u>	<u>15.5</u>

平面媒體廣告分類毛利率由去年約32.5%增加至本年度約36.7%，乃由武漢鐵路局轄下列車於2014年年底停止派發錄得虧損的期刊《上海鐵道》及《都市生活》所貢獻。

戶外廣告分類毛損率由去年約45.9%大幅上升至本年度約103.7%。利潤率下降乃因為於2015年確認出售其他非流動資產的一次性虧損。

由於電影投資新分類於年底前尚未開始製作或發行，故電影票房及電視劇發行收入並無利潤攤分。

分類整體毛利率由去年約15.5%增至本年度約22.7%，乃主要由於平面媒體廣告分部毛利率較高且武漢鐵路局轄下列車自2014年9月停止派發錄得虧損的期刊《上海鐵道》及《都市生活》。

其他收入

於本年度，其他收入為約人民幣2,517,000元，其中人民幣2,456,000元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人民幣61,000元來自已終止業務。去年其他收入錄得人民幣6,419,000元，其中人民幣6,408,000元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人民幣11,000元來自已終止業務，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支付的非流動按金減少導致估算利息收入下降，而銀行利息收入亦有所減少。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代理費、印刷成本、在火車站安裝燈箱及LED的安裝及建設成本攤銷以及直接勞工成本。銷售成本由去年約人民幣89,208,000元(其中人民幣88,908,000元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人民幣300,000元來自已終止業務)降至本年度人民幣63,264,000元，其中人民幣63,208,000元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而人民幣56,000元來自已終止業務，減少約29.1%。銷售成本驟減乃由於向獨立第三方轉讓火車站燈箱及LED的廣告權令代理費減少所致。此外，燈箱及LED亦可連同代理權一併轉讓，故概無產生額外的安裝及建設成本攤銷。

銷售及分銷支出

銷售及分銷支出主要包括薪金、花紅、銷售員工的佣金、交通及相關支出、辦公支出及其他。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分別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總收入約33.5%及26.6%。該金額由去年約人民幣38,750,000元減少約36.7%至約人民幣24,539,000元(兩個年度僅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該減少主要由於銷售下跌以致銷售佣金減少以及採用成本控制政策致使整體成本(包括娛樂及辦公開支)減少所致。

行政支出

行政支出主要包括薪金、租金支出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行政支出由去年約人民幣39,861,000元(其中人民幣39,029,000元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人民幣832,000元來自已終止業務)減少約7.0%至本年度約人民幣38,063,000元，其中，人民幣37,085,000元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而人民幣978,000元來自已終止業務。行政支出減少乃由於採用成本控制政策致使娛樂支出減少所致，但部分被香港預付卡業務所產生的高額租賃成本及其他行政支出所抵銷。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由人民幣10,602,000元(僅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增加21.4%至人民幣12,866,000元，其中，人民幣10,711,000元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人民幣2,155,000元來自已終止業務(因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所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部分主要為出售其他非流動資產的虧損，而該虧損乃由於本集團已就中國多個鐵路站的戶外廣告位向當地中國鐵路機關終止到期日為2015年之後的所有廣告代理協議以及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所致。

所得稅支出

於本年度，按實際稅率1.83% (2014年：6.09%) 計算，本集團的所得稅支出約為人民幣808,000元 (2014年：人民幣3,423,000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以及原有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達約人民幣420,334,000元，較2014年12月31日的結存增加約人民幣380,194,000元。大幅增加是由於本公司於2015年10月按每股現有股份獲發七股新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新股份0.1港元公開發售5,040,000,000股新股份(「公開發售」)而籌集資金約人民幣423,000,000元(497,000,000港元)。

於2015年12月31日，流動比率約為11.63 (2014年：2.61)，而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2.75 (2014年：0.04)，以本集團的淨負債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加債項淨值計算。本集團主要由經營活動所產生的內部現金流及公開發售所籌集資金應付其營運資金需要。

資產抵押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獲授銀行融資(以人民幣計值)而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5,613,000元 (2014年：人民幣14,952,000元)。

或然負債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4年：無)。

資本承諾

於2015年12月31日，除初步公佈附註15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諾。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支出總額及淨虧損率

於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支出總額約為人民幣38,904,000元，減少約35.2%，而去年則約為人民幣59,944,000元。本集團的淨虧損率約為49.1%，而去年則約為51.7%。

資本結構

於本年度，本集團擁有資產淨值約人民幣542,944,000元(2014年：人民幣147,287,000元)，包括非流動資產約人民幣80,845,000元(2014年：人民幣64,343,000元)，而流動資產則約為人民幣505,561,000元(2014年：人民幣134,360,000元)。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462,099,000元(2014年：人民幣82,944,000元)，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存款約人民幣435,947,000元(2014年：人民幣55,092,000元)、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數約人民幣15,644,000元(2014年：人民幣16,543,000元)、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人民幣47,833,000元(2014年：人民幣29,558,000元)以及應收貸款因出售附屬公司而減至零(2014年：人民幣33,167,000元)。主要流動負債分別為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約人民幣21,667,000元(2014年：人民幣26,519,000元)及約人民幣17,370,000元(2014年：人民幣19,854,000元)。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而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部分現金與銀行存款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就外匯風險進行任何對沖。

人力資源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僱用合共289名僱員(2014年：384名僱員)。該減少主要因成本控制而削減各附屬公司員工人數及於2015年年中終止LED及燈箱戶外廣告業務以及停發部分期刊所致。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按照行業常規及個別僱員表現而制定。於回顧年度，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的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33,137,000元(2014年：人民幣41,957,000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已於年內出售三三顧問(主要從事放債業務)的全部股權。出售事項詳情載於初步公佈附註18。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深明上市公司有責任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故本公司一直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符合股東的利益。本公司致力奉行最佳企業管治常規，並在切實可行情況下遵守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內收錄的守則條文。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

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守則。本公司將繼續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提升企業管治水平、符合日益嚴格的監管要求，並達致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的更高期望。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其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遵守行為守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所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2016年5月5日至2016年5月6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的股份(「股份」)過戶手續，以決定本公司股東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權利。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0年12月17日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第5.33條及守則成立審計委員會，並書面訂定其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的重大投資、資本營運及重大財務系統；審閱本公司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及財務申報程序；與外部核數師進行溝通；評估內部財務及核數人員的表現；評估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根據守則第D.3.1段履行企業管治功能。

於2015年12月31日，審計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分別是鄭雪莉女士(主席)、余舜茵女士及邱潔如先生。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計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2014年的末期業績、本公司2014年的年報、本公司2015年中期業績及報告以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及2015年9月30日止期間的季度業績及報告，審閱本集團本年度的內部監控及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已由審計委員會審閱，再向董事會提呈以供批准。審計委員會成員認為該等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阮德清

香港，2016年3月23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阮德清先生(董事長)、彭立春先生及馬彬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福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雪莉女士、余舜茵女士及邱潔如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致令本通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一連登載最少七日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33media.com刊登。